

证券代码：600150 证券简称：中国船舶 编号：临 2013-02

**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3 年 1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，实参加表决董事 15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转让长兴造船 51%股权及收购长兴重工 36%股权的预案》；**关联董事胡问鸣、路小彦、吴强、孙云飞、南大庆、吴迪、郭锡文、胡金根已回避表决。

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分别与江南造船、沪东中华签署二项〈附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〉的预案》；**关联董事胡问鸣、路小彦、吴强、孙云飞、南大庆、吴迪、郭锡文、胡金根已回避表决。

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**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暂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由于本次股权转让及收购工作的审计、评估工作尚未完成，因此暂不召开公司股东大会，公司将在相应的审计、评估工作完成之后，再次召开董事会，对上述相关事项做出补充决议，并确定召开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。

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第 1、2 项预案的详细内容，请见《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（临 2013-03 号）；第 1、2 项预案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先作预披露，待相关审计及资产评估等工作完成后，再对预案部分内容进行修订，形成第二次董事会会议相关预案并再次提请董事会审议，审议通过后，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1 月 22 日